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年7月，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分别同意为公司孙公司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华辰”）与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公司子公司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天汇”）与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800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已于2026年2月26日、2026年3月24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同意公司为新疆华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同意公司为新疆天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超过12,000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2026年3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被担保方新疆华辰本次使用的担保额度为500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后，新疆华辰尚在担保期间内的担保余额为1,900万元人民币，可用担保额度4,100万元人民币。被担保方新疆天汇本次使用的担保额度为800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后，新疆天汇尚在担保期间内的担保余额为3,900万元人民币，可用担保额度8,100万元人民币。

二、担保进展情况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历次为全资孙公司新疆华辰提供的担保情况具体如下：

2026 年 3 月，公司为新疆华辰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的 4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2026 年 4 月，公司为新疆华辰与新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的 1,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历次为全资子公司新疆天汇提供的担保情况具体如下：

2025 年 8 月，公司为新疆天汇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 5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2025 年 8 月，公司为新疆天汇与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的 6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2026 年 2 月，公司为新疆天汇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 1,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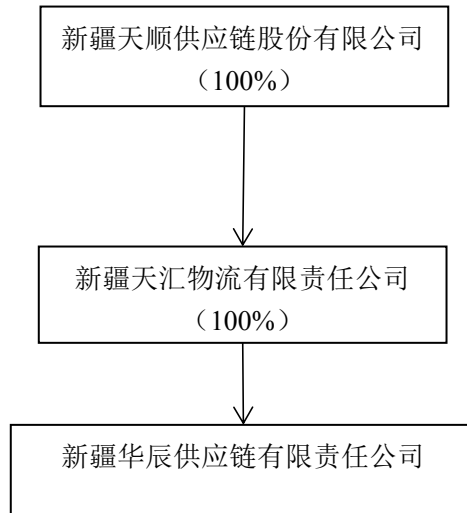
2026 年 4 月，公司为新疆天汇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的 5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2026 年 4 月，公司为新疆天汇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 5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 1.名称：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 2.成立时间：2020 年 11 月 5 日
- 3.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赛里木湖路 133 号天顺物流园联合办公楼 306
- 4.法定代表人：王多智
- 5.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7.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8.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直接持有新疆天汇 100%股权，新疆天汇持有新疆华辰 100%股权，新疆华辰属于公司全资孙公司。
- 9.股权结构：



10.主要财务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万元)	3,388.70	3,345.85
负债总额 (万元)	2,520.93	2,577.34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万元)	2,002.09	1,221.26
流动负债总额 (万元)	2,520.93	2,577.34
净资产 (万元)	867.77	768.51
项目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万元)	2,361.64	1,544.49
利润总额 (万元)	-92.78	-99.21
净利润 (万元)	-120.54	-99.21

11. 新疆华辰未做信用等级评价。

12. 新疆华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名称: 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时间: 2015 年 8 月 18 日

3.注册地址: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奇台县天山东部物流园农丰区 4-106

4.法定代表人: 杨洁

5.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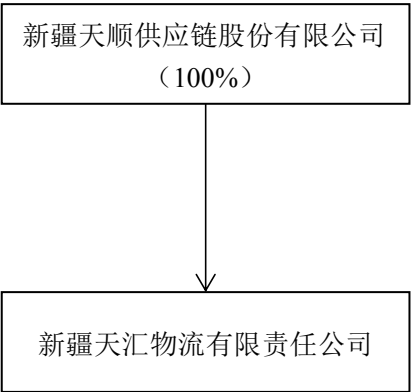
6.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经营范围: 道路货物运输 (不含危险货物); 公共铁路运输。(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销售代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装卸搬运；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直接持有新疆天汇 100%股权，新疆天汇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9.股权结构：



10.主要财务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13,276.57	13,746.00
负债总额（万元）	8,254.96	8,570.4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213.41	7,897.55
流动负债总额	8,254.96	8,570.43
净资产（万元）	5,021.61	5,175.58
项目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11,713.92	4,950.35
利润总额（万元）	-263.48	156.62
净利润（万元）	-262.02	154.02

11. 新疆天汇未做信用等级评价。

12. 新疆天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1.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2. 债务人：新疆华辰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3. 保证人：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保证的本金额度：500 万元人民币
6. 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8. 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情况。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

1.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2. 债务人：新疆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 保证人：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保证的本金额度：800 万元人民币
6. 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8. 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7,4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5.3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
3. 保证人与融资机构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 日